

检索号

2019-HP-157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公开本)

项目名称：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12 月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南通市青年中路 52 号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
建设地点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境内				
立项审批部门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代码	2019-320600-44-02-130728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电力供应, D442		
占地面积 (m ²)	5057 (其中围墙内占地面积为 3380)	绿化面积 (m ²)	/		
总投资 (万元)	/	其中: 环保投资 (万元)	/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1 年 9 月		
输变电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 (1) 海伦 110kV 变电站, 户内型, 电压等级为 110/10kV, 本期建设主变 2 台, 容量为 2×50MVA (#1、#2), 远景主变 3 台, 容量为 3×50MVA (#1、#2、#3)。 (2) 建设海亚-苏通 π 入海伦变电站 110kV 线路, 2 回, 线路路径总长约 0.34km, 其中新建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长约 0.27km, 新建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0.07km。					
水及能源消耗量	/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少量	柴油 (吨/年)	/		
电 (度)	/	燃气 (标立方米/年)	/		
燃煤 (吨/年)	/	其它	/		
废水 (工业废水、生活污水)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废水类型: 生活污水 排水量: 少量 排放去向: 经化粪池处理后, 定期清理, 不外排					
输变电设施的使用情况: 110kV 变电站运行时产生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影响。 110kV 电缆线路运行时产生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					

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由来

拟建海伦 110kV 变电站位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南区、通达路与规划海伦路交叉口东北侧，该区域目前由通达 110kV 变电站和二化区 110kV 变电站供电，二化区 110kV 变电站主变容量为(2×40)MVA，2018 年高峰时刻负荷为 42.43 兆瓦，全站负载率达 51%，通达 110kV 变电站主变容量为(50+80)MVA，2018 年高峰时刻负荷为 88.48 兆瓦，全站负载率达 66%。随着开发区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对供电需求日益增加，尤其是工业项目的加速入驻，电力供需矛盾日趋突出，届时通达 110kV 变电站和二化区 110kV 变电站已远远不能满足该地区快速增长的负荷发展需求。因此，为满足地区负荷发展的需要，提高地区供电能力，缓解现有变电站的供电压力，改善电网结构和提高供电可靠性，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建设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具有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要求，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据此，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委托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接受委托后，我公司通过资料调研、现场勘察、评价分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对项目周围环境进行了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工程规模

(1) 海伦 110kV 变电站，户内型，电压等级为 110/10kV，本期建设主变 2 台，容量为 2×50MVA (#1、#2)，远景主变 3 台，容量为 3×50MVA (#1、#2、#3)。

(2) 建设海亚-苏通 π 入海伦变电站 110kV 线路，2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0.34km，其中新建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长约 0.27km，新建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0.07km。

3. 地理位置

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位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境内，其中海伦 110kV 变电站位于通达路与规划海伦路交叉口东北侧，变电站周围主要为道路、办公用房、厂房等，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规划建设用地等。

4. 变电站平面布置

海伦 110kV 变电站采用户内型布置，主变压器户内布置于站区综合楼一层西部，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布置于站区综合楼一层南部，10kV 开关室户内布置于站区综合楼一层东部，事故油池位于站区西北部，容积约 40m³，化粪池位于站区西南部。

5. 线路路径

本工程线路自海伦 110kV 变电站南侧采用新建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向南然后折转向西至 J2 点，之后线路分别采用单回电缆线路至 J1 和 J3 点，然后线路折转向西分别接至海亚-苏通 110kV 线路南、北开断点。

6. 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的建设，能够完善区域网架结构，保障区域供电的可靠性，有力地保证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属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发展的项目（“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7. 规划相符性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本工程评价范围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等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和《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通政发〔2013〕72 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并且海伦 110kV 变电站站址和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路径选址已取得南通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盖章批准。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城镇发展的规划要求，符合南通市电网发展规划。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原有污染情况主要为海亚-二化区 110kV 线路、海亚-通达 110kV 线路，运行期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及噪声影响。

1. 编制依据

1.1 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版), 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版), 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版), 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订版),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修正版), 2016 年 11 月 7 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修订版), 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 2018 年 4 月 28 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正版), 国务院第 682 号令,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国家发改委第 29 号令, 2019 年 10 月 30 日公布,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 9 号,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 (11)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版), 2016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1.2 地方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 (1)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 苏政发[2018]74 号, 2018 年 6 月 9 日起施行
- (2)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苏政发[2013]113 号, 2013 年 8 月 30 日起施行
- (3)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正版),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4)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第二次修正版), 2018 年 11 月 23 日起

施行

(5)《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年修正版),2018年5月1日起施行

(6)《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通政发〔2013〕72号)

1.3 评价导则及相关标准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3)《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5)《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6)《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7)《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8)《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9)《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10)《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1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2)《变电站噪声控制技术导则》(DL/T 1518-2016)

(13)《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

2. 评价因子

针对本项目具体情况,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中4.4,确定本工程的主要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详见下表。

表1 主要评价因子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施工期	声环境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_{eq}	dB(A)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_{eq}	dB(A)
运行期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 T	工频磁场	μ T
	声环境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_{eq}	dB(A)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_{eq}	dB(A)

3. 评价工作等级

(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 110kV 变电站为户内型，配套 110kV 线路为电缆线路，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中表 2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中表 1.4-1），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工作等级为三级、110kV 电缆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 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通过现场勘查，根据南通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本工程变电站所处地区位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3 类地区，项目建设前后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噪声级增高量小于 3dB(A) 且项目建设前后评价范围内受影响人口数量变化不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本工程变电站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电缆输电线路可不作噪声评价。

(3)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变电站站址及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不涉及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本期变电站占地面积为 5057m²（小于 2km²），新建线路路径总长约为 0.34km（小于 50km），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中表 1，确定本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4)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因此，水环境影响仅作简单分析。

4. 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确定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如下：

表 2 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110kV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变电站围墙外 100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	站场围墙外 500m 范围内的区域
电缆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水平距离）
	生态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300m（水平距离）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南通，位于长江三角洲北翼，简称“通”，别称静海、崇州、崇川、紫琅，古称通州。中国首批对外开放的 14 个沿海城市之一，东抵黄海，南望长江，与上海、苏州灯火相邀，西、北与泰州、盐城接壤，“据江海之会、扼南北之喉”，被誉为“北上海”。南通市是我国首批对外开放的 14 个沿海城市之一，现辖如皋、海门、启东、海安 4 市（县级），如东 1 县，崇川、港闸、通州 3 区和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2017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730.5 万人，共有 75 个乡镇(其中乡 2 个)、街道 26 个，村 1333 个，社区 581 个。全市总面积 8001 平方公里，是江苏全省的十二分之一。

南通集“黄金海岸”与“黄金水道”优势于一身，拥有长江岸线 226km。其中可建万吨级深水泊位的岸线 30 多；拥有海岸线 210 公里，其中可建 5 万吨级以上深水泊位的岸线 40 多公里。全市海岸带面积 1.3 万平方公里，沿海滩涂 21 万公顷，是中国沿海地区土地资源最丰富的地区之一。吕四渔场是全国四大渔场、世界九大渔场之一。

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位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境内，其中海伦 110kV 变电站位于通达路与规划海伦路交叉口东北侧，变电站周围主要为道路、办公用房、厂房等，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规划建设用地等。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本工程评价范围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等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评价范围内没有国家需要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此外，根据现场勘查，本工程附近未发现有价值的文物。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和《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通政发〔2013〕72 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红线区。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电磁环境、生态环境等）

1. 监测因子、监测方法

监测因子：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

监测方法：《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监测点位布设

110kV 变电站：在变电站四周及周围敏感目标处布设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及噪声现状测点。

110kV 电缆线路：在线路拟建址周围布设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监测点位。

3. 现状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海伦 110kV 变电站拟建址四周各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10.8V/m~117.5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6 μ T~0.142 μ T；变电站周围敏感目标各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7.2V/m~119.6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1 μ T~0.148 μ T；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沿线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187.6V/m~223.5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203 μ T~0.245 μ T。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监测结果表明，海伦 110kV 变电站四周各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6dB(A)~47dB(A)、夜间噪声为 42dB(A)，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变电站周围各敏感目标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6dB(A)~47dB(A)、夜间噪声为 42dB(A)，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踏勘，海伦 110kV 变电站评价范围内有 3 处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详见表 3；配套 110kV 电缆线路评价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表 3 海伦 110kV 变电站拟建址周围电磁、声环境敏感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规模		房屋类型
		位置	规模	
1	/	变电站东北侧，最近约 15m	约 9 处厂区临时宿舍用房	1 层尖顶
2	/	变电站西侧，最近约 5m	2 处临时用房	1 层尖/平顶
3	/	变电站西北侧，约 13m	1 栋办公楼	3 层尖顶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本工程评价范围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等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和《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通政发〔2013〕72 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红线区。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工频电场、工频磁场：</p> <p>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公众曝露控制限值，即工频电场强度限值为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限值为 100μT。</p> <p>声环境：</p> <p>变电站：根据南通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海伦 110kV 变电站站址周围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昼间限值为 65dB(A)，夜间限值为 55dB(A)。</p>
污染物排放标准	<p>厂界标准：</p> <p>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限值为 65dB(A)，夜间限值为 55dB(A)。</p> <p>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p>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限值为 70dB(A)，夜间限值为 55dB(A)。</p>
总量控制指标	无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 施工期

1) 变电站

新建变电站工程施工内容主要包括场地平整、地基处理、土石方开挖、土建施工及设备安装等几个阶段。变电站在施工过程中采用机械施工和人工施工相结合的方法，由于施工范围很小，而且其施工方式与普通建筑物的施工方式相似，在加强管理并采取必要的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很小。

2) 电缆线路

电缆施工内容主要包括电缆沟施工和电缆敷设两个阶段。电缆沟施工由测量放样、电缆沟开挖、混凝土垫层、安放玻璃钢管、绑扎钢筋、浇筑混凝土、回填等过程组成；电缆敷设由准备工作、沿支架（桥架）敷设、挂标示牌、电缆头制作安装、线路检查及绝缘遥测等过程组成。

施工期主要污染因子有施工噪声、扬尘、废（污）水、固废，此外表现为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

2. 运行期

本工程为输变电工程，即将高压电流通过送电线路的导线送入下一级或同级变电站，变电后送出至下一级变电站。输变电工程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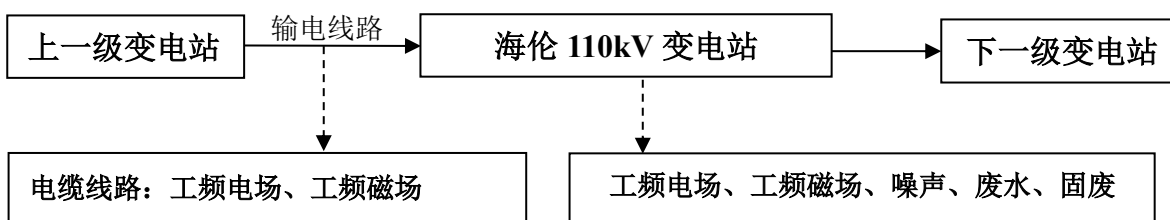


图 1 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污染分析:

1. 施工期

(1) 施工噪声

施工期材料运送所使用交通工具和施工期机械运行产生噪声。

(2) 施工废水

施工期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施工人员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

(3) 施工废气

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

(4) 施工固废

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5) 生态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主要影响为土地占用。本工程对土地的占用主要表现为变电站站址处的永久占地和施工期的临时占地。经估算，本工程永久占地面积约为 5057m²。工程临时占地包括临时施工场地、施工临时道路。

此外，变电站及线路施工时对土地开挖会破坏少量植被，可能会造成水土流失。

2. 运行期

(1)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变电站及输电线路在运行中，会形成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变电站的主变和高压配电装置、输电线路在运行时，由于电压等级较高，带电结构中存在大量的电荷，因此会在周围产生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同时由于电流的存在，在带电结构周围会产生交变的工频磁场。

(2) 噪声

110kV 变电站运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主变压器。按照我省电力行业目前采用的主变噪声控制要求，主变 1m 处的噪声限值约为 63dB(A)。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电缆输电线路可不作噪声评价。

(3) 生活污水

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会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

(4) 固废

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会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

直流系统设有铅蓄电池，当铅蓄电池因发生故障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使用需要更换时会产生废弃的铅蓄电池。在变压器维护、更换过程中可能产生废变压器油。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废弃的铅蓄电池和废变压器油均属于危险废物，废弃的铅蓄电

池的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废变压器油的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弃的铅蓄电池和废变压器油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 环境风险

变电站的环境风险主要来自变压器油泄漏产生的环境污染。变压器油是由许多不同分子量的碳氢化合物组成，即主要由烷烃、环烷烃和芳香烃组成。

变电站的环境风险主要来自变压器油的泄漏。变压器油是由许多不同分子量的碳氢化合物组成，即主要由烷烃、环烷烃和芳香烃组成。

海伦 110kV 变电站，户内型，新建主变下方设置事故油坑，与拟建的事故油池相连。根据《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 中相关标准要求，事故油池容积应能容纳油量最大的一台变压器的全部排油，参考江苏省内变压器行业统计 110kV 50MVA 主变压器油量一般在 30t 以内，即拟建事故油池容积约 40m³ 时，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此外，还应根据变电站主变选型及招标结果，在施工设计阶段进一步核实事故油池容积，确保事故油池能够满足相应标准要求。运行期一旦发生事故，事故油及油污水经事故油池收集后，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不外排。事故油池、事故油坑均采取防渗防漏措施，确保事故油及油污水在贮存过程中不会渗漏。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物	施工场地	扬尘	少量	少量
水 污 染 物	施工场地	生活污水	少量	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 及时清 理, 不外排
		施工废水	少量	排入临时沉淀池, 去除悬浮物 后的废水循环使用, 不外排
	变电站	生活污水	少量	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 及时清 理, 不外排
电磁 环境	变电站 输电线路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	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固 体 废 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	少量	及时清理, 不外排
	变电站	生活垃圾	少量	定期清理, 不外排
		废弃的铅蓄 电池、废变 压器油	少量	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噪 声	施工场地	施工机械 噪声	70dB(A)~84dB(A)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 相应要求
	变电站	噪声	距离主变 1m 处噪 声不高于 63 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其他	主变发生事故时, 事故油和事故油污水排入事故油池, 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处置, 不外排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和《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通政发〔2013〕72号), 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红线区。

本工程变电站和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 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 缩小施工范围, 少占地, 少破坏植被, 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 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 以利于植被恢复, 本工程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1) 施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变电站及线路施工会产生施工噪声，主要有运输车辆的噪声以及土地开挖施工中各种机具的设备噪声等。变电站施工过程中，噪声主要来自桩基阶段，其声级一般小于 84dB(A)；电缆线路施工过程中，噪声主要来自机械噪声，其声级一般小于 70dB(A)。

工程施工时通过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控制设备噪声源强；设置围挡，削弱噪声传播；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禁止夜间施工等措施最大程度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本工程施工量小、施工时间短，对环境的影响是小范围的、短暂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其对环境的影响也将消失，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2) 施工期扬尘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扬尘主要来自土建施工的开挖作业、建筑装修材料的运输装卸、施工现场内车辆行驶时产生的扬尘等。

施工过程中，车辆运输散体材料和废弃物时，必须密闭，避免沿途漏撒；加强材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对进出施工场地的车辆进行冲洗、限制车速，减少或避免产生扬尘；施工现场设置围挡，施工临时中转土方以及弃土弃渣等要合理堆放，定期洒水进行扬尘控制；施工结束后，按“工完料尽场地清”的原则立即进行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3) 施工期废污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少量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变电站的施工废水主要包括机械设备的冲洗废水，水质往往偏碱性，并含有大量悬浮物，施工废水排入临时沉淀池，去除悬浮物后的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沉渣定期清理。

变电站在施工阶段，将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先行修建临时化粪池，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临时化粪池，及时清理；线路施工阶段，施工人员居住在变电站施工点内，

生活污水排入临时化粪池，及时清理。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不会影响周围水环境。

(4) 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两类。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若不妥善处置会产生水土流失等环境影响，产生的生活垃圾若不妥善处置则不仅污染环境而且破坏景观。

施工过程中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分别收集堆放；弃土弃渣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对不能平衡的弃土弃渣以及其他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或个人运送至指定收纳场地，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运送至附近垃圾收集点。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5)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的影响。

(1) 土地占用

本工程对土地的占用主要表现为变电站站址处的永久占地和施工期的临时占地。经估算，本工程变电站永久占地面积约为 5057m²。工程临时占地包括临时施工场地、施工临时道路。

(2) 植被破坏

变电站在规划的建设用地上建设，不改变土地性质，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变电站及输电线路施工时的土地开挖会破坏少量地表植被，建成后，对变电站周围、电缆沟上方土地及临时施工占地及时进行复耕、固化或绿化处理，景观上做到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3) 水土流失

在土建施工时土石方开挖、回填以及临时堆土等，若不妥善处置均会导致水土流失。施工时通过先行修建挡土墙、排水设施；合理安排施工工期，避开雨季土建施工；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采取工程措施恢复水土保持功能等措施，最大程度的减少水土流失。

综上所述，通过采取上述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施工管理，本工程施工期的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

1.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通过类比分析，在采取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海伦 110kV 变电站周围的工频磁场、工频电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110kV 电缆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亦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 声环境影响分析

海伦 110kV 变电站拟建址周围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海伦 110kV 变电站拟建址周围的声环境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

变电站运行噪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中的“附录 A：噪声预测计算模式”，按本期建设 2 台、远景 3 台（距离主变 1m 处噪声为 63dB(A) 进行计算）投运后厂界四周环境噪声排放贡献值和敏感目标处预测值。

由预测结果可见，海伦 110kV 变电站本期及远景规模建成投运后，变电站厂界四周环境噪声排放贡献值昼间、夜间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变电站周围敏感目标处的声环境预测值昼间、夜间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

3. 水环境影响分析

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

4. 固废影响分析

变电站日常巡视、检修等工作人员所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的环境造成影响。

变电站直流系统设有铅蓄电池，当铅蓄电池因发生故障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使用需要更换时会产生废旧的铅蓄电池。在变压器维护、更换过程中可能产生废变压器油。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废弃的铅蓄电池和废变压器油均属于危险废物，废弃的铅蓄电池的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废变压器油的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运行阶段产生的废铅蓄电池和废变压器油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5. 环境风险分析

本工程的环境风险主要来自变压器油泄漏产生的环境污染。变压器油是由许多不同分子量的碳氢化合物组成，即主要由烷烃、环烷烃和芳香烃组成。

海伦 110kV 变电站，户内型，新建主变下方设置事故油坑，与拟建的事故油池相连。根据《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中相关标准要求，事故油池容积应能容纳油量最大的一台变压器的全部排油，参考江苏省内变压器行业统计 110kV 50MVA 主变压器油量一般在 30t 以内，即拟建事故油池容积约 40m³时，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此外，还应根据变电站主变选型及招标结果，在施工设计阶段进一步核实事故油池容积，确保事故油池能够满足相应标准要求。运行期一旦发生事故，事故油及油污水经事故油池收集后，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不外排。事故油池、事故油坑均采取防渗防漏措施，确保事故油及油污水在贮存过程中不会渗漏。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施工场地	扬尘	运输散体材料时密闭；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弃土弃渣等合理堆放，定期洒水；对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能够有效防止扬尘污染
水 污 染 物	施工场地	生活污水	变电站和线路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均排入临时化粪池，及时清理，不外排	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施工废水	排入临时沉淀池，去除悬浮物后的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变电站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及时清理，不外排	
电磁 环境	变电站 输电线路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变电站采用户内型布置、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布置，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降低静电感应的影响。线路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μT
固 体 废 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	合理妥善处理处置	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变电站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废弃的铅蓄电池、废变压器油	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噪 声	施工场地	噪声	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夜间不施工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相应要求。
	变电站	噪声	变电站采用户内型布置，变电站选用低噪声主变，主变室采用隔声门等降低变压器室内声源噪声，降低其对厂界噪声的影响贡献值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限值
其他	主变发生事故时，事故油和事故油污水排入事故油池，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不外排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和《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通政发〔2013〕72 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红线区。</p> <p>本工程变电站和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缩小施工范围，少占地，少破坏植被，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以利于植被恢复，本工程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p>				

九、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 输变电项目环境管理规定

对于输变电工程，建设单位应指派人员具体负责执行有关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2. 环境管理内容

(1) 施工期的环境管理

监督施工单位加强施工噪声、施工扬尘及土地占用和植被保护等的管理。

(2) 运行期的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的环保人员对输变电工程的建设、生产全过程实行监督管理，其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 1) 负责办理建设项目的环保报批手续。
- 2) 参与制定建设项目环保治理方案和竣工验收等工作。
- 3) 检查、监督项目环保治理措施在建设过程中的落实情况。
- 4) 在建设项目投运后，负责组织实施环境监测计划。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项目的环境影响和环境管理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 运行期环境监测计划

序号	名称		内容
1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点位布设	变电站周围、线路沿线
		监测项目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监测方法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监测频次和时间	工程投入试运行后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一次，其后变电站每四年监测一次、变电站和线路有公众投诉时进行必要的监测
2	噪声	点位布设	变电站周围
		监测项目	连续等效 A 声级
		监测方法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监测频次和时间	工程投入试运行后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一次，其后变电站每四年监测一次、有公众投诉时进行必要的监测

十、结论与建议

结论:

(1) 项目概况及建设必要性:

1) 项目概况:

①海伦 110kV 变电站, 户内型, 电压等级为 110/10kV, 本期建设主变 2 台, 容量为 2×50MVA (#1、#2), 远景主变 3 台, 容量为 3×50MVA (#1、#2、#3)。

②建设海亚-苏通 π 入海伦变电站 110kV 线路, 2 回, 线路路径总长约 0.34km, 其中新建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长约 0.27km, 新建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0.07km。

2) 建设必要性: 拟建海伦 110kV 变电站位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南区、通达路与规划海伦路交叉口东北侧。为满足该区域用电增长的需要, 提高该地区供电的可靠性, 改善该地区的电网结构,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建设江苏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具有必要性。

(2) 产业政策相符性:

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属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6 年修正版) 中鼓励发展的项目(“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 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3) 选址合理性: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 本工程评价范围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等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 和《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通政发〔2013〕72 号), 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并且海伦 110kV 变电站站址和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路径选址已取得南通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盖章批准。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城镇发展的规划要求, 符合南通市电网发展规划。

(4) 项目环境质量现状:

1) 工频电场和工频磁场环境: 海伦 110kV 变电站拟建址四周各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10.8V/m~117.5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6 μ T~0.142 μ T; 变电站周围敏感目标各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7.2V/m~119.6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1 μ T~0.148 μ T;

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沿线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187.6V/m~223.5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203 μ T~0.245 μ T。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2) 噪声：海伦 110kV 变电站四周各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6dB(A)~47dB(A)、夜间噪声为 42dB(A)，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要求；变电站周围各敏感目标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6dB(A)~47dB(A)、夜间噪声为 42dB(A)，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要求。

(5) 环境影响评价：

通过理论计算，海伦 110kV 变电站投运后变电站四周及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处的环境噪声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通过类比分析，海伦 110kV 变电站四周及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工频磁场、工频电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通过类比分析，配套 110kV 电缆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也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6) 环保措施：

1) 施工期

运输散体材料时密闭，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弃土弃渣等合理堆放，定期洒水，对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施工废水排入临时沉淀池，去除悬浮物后的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沉渣定期清理；变电站和线路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临时化粪池，及时清理，不外排；施工时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夜间不施工；施工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及时清运至指定收纳点；加强施工管理，缩小施工范围，少占地，少破坏植被，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以利于植被恢复。

2) 运行期

①电磁环境：变电站采用户内型布置、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布置，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降低静电感应的影 响。输电线路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确保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

②噪声：变电站采用户内型布置，选用低噪声主变，建设单位在设备选型时明确要求主变电压器供货商所提供主变必须满足在距主变 1m 处的噪声限值不大于 63dB(A)；主变室采用隔声门等降低变压器室内声源噪声，确保变电站的四周厂界噪声稳定达标。

③水环境：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处理，不外排。

④固废：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不会对外环境造成影响。

⑤环境风险：变电站采用户内型布置，站内设置 1 座事故油池，变压器下方设置事故油坑，事故油坑与事故油池相连，采取防渗防漏措施。变电站运营期正常情况下，变压器无漏油产生，事故时排出的事故油和事故油污水经事故油池统一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外排。

综上所述，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符合区域总体发展规划，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及噪声等可以稳定达标，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能符合相关环保标准，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的建设是可行的。

建议：

工程建成投运后，建设单位应及时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公 章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公 章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 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①海伦 110kV 变电站，户内型，电压等级为 110/10kV，本期建设主变 2 台，容量为 2×50MVA（#1、#2），远景主变 3 台，容量为 3×50MVA（#1、#2、#3）。

②建设海亚-苏通 π 入海伦变电站 110kV 线路，2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0.34km，其中新建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长约 0.27km，新建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0.07km。

1.2 评价因子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见表 1.2-1。

表 1.2-1 环境影响评价因子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运行期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 T	工频磁场	μ T

1.3 评价标准

电磁环境中公众曝露控制限值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标准，即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 μ T。

1.4 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 110kV 变电站为户内型，配套 110kV 线路为电缆线路，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中表 2，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工作等级为三级、110kV 电缆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表 1.4-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分类	电压等级	工程	条件	评价工作等级
交流	110kV	变电站	户内式	三级
		输电线路	地下电缆	三级

1.5 评价范围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见表 1.5-1。

表 1.5-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110kV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m 范围内的区域
电缆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水平距离）

1.6 评价重点

电磁环境评价重点为工程运行期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特别是对工程附近敏感目标的影响。

1.7 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海伦 110kV 变电站评价范围内有 3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详见表 1.7-1；配套 110kV 电缆输电线路评价范围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表 1.7-1 海伦 110kV 变电站周围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规模		房屋类型
		位置	规模	
1	/	变电站东北侧，最近约 15m	约 9 处厂区临时宿舍用房	1 层尖顶
2	/	变电站西侧，最近约 5m	2 处临时用房	1 层尖/平顶
3	/	变电站西北侧，约 13m	1 栋办公楼	3 层尖顶

2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本次环评委托有资质单位对工程所经地区的电磁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统计结果见表 2.1-1 所示。

表 2.1-1 本工程电磁环境现状监测结果统计

序号	工程名称	工频电场强度 (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μ T)
1	110kV 变电站站址四周	10.8~117.5	0.026~0.142
2	变电站周围敏感目标处	7.2~119.6	0.021~0.148
3	配套 110kV 线路沿线	187.6~223.5	0.203~0.245
标准限值		4000	100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3 电磁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3.1 变电站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分析

为预测本工程海伦 110kV 变电站建成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站址周围环境的影响，选取电压等级相同、布置方式类似、建设规模类似、电磁环境条件类似的常州盐港 110kV 变电站作为类比检测对象。

从类比情况比较结果看，海伦 110kV 变电站和盐港 110kV 变电站电压等级相同，总平面布置类似，110kV 配电装置均采用户内 GIS 布置，电磁环境条件类似，占地面积相近，均为户内布置，并且均为电缆进线 2 回；另外，海伦 110kV 变电站的主变规模小于盐港 110kV 变电站，因此海伦 110kV 变电站本期工程建成投运后对周围环境的工频磁场贡献值理论上应较盐港 110kV 变电站略小，类比较保守。因此，选取盐港 110kV 变电站作为类比变电站是可行的。

监测结果表明，盐港 110kV 变电站围墙外 5m 各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5.4V/m~243.7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103 μ T~0.357 μ T，监测断面各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5.8V/m~243.7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7 μ T~0.357 μ T，均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通过类比分析，变电站运行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感应强度随距离的增大而逐渐降低。

通过对已运行的盐港 110kV 变电站的类比监测结果，可以预测海伦 110kV 变电站本期工程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能满足相应的评价标准要求。

3.2 电缆线路类比分析

(1) 单回电缆

为预测本工程单回电缆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选取徐州地区 110kV 柳墨 8X2 线(电缆型号为 YJLW03-64/110kV-1×1000mm²)作为本工程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的类比监测线路,该线路电压等级、敷设方式、导线类型均与本工程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相同,电磁环境条件与本工程线路类似,周围均无其他同类型电磁污染源,理论上本工程电缆线路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与 110kV 柳墨 8X2 线相似,因此选取 110kV 柳墨 8X2 线作为本工程电缆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监测结果表明,110kV 柳墨 8X2 线沿线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0.9V/m~1.5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41μT~0.252μT,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μ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根据类比监测结果,类比线路工频磁场监测最大值为 0.252μT,推算到设计输送功率情况下,工频磁场约为类比监测条件下的 8.98 倍,即最大值为 2.26μT。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工频磁场亦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通过类比分析,电缆线路运行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随距离的增大而逐渐降低。

通过以上类比监测可以预测,本工程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周围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能满足环保要求。

(2) 双回电缆

为预测本工程双回电缆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选取无锡地区 110kV 泽文 7K4/泽红 7K5 线(电缆型号为 YJLW03-64/110kV-1×1000mm²)作为本工程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的类比监测线路,该线路电压等级、敷设方式、导线类型均与本工程电缆线路相同,电磁环境条件与本工程线路类似,周围均无其他同类型电磁污染源,理论上本工程电缆线路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与 110kV 泽文 7K4/泽红 7K5 线相似,因此选取 110kV 泽文 7K4/泽红 7K5 线作为本工程电缆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监测结果表明,110kV 泽文 7K4/泽红 7K5 线沿线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1.2V/m~2.3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0.289 μ T~0.536 μ T,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1中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 μ T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根据类比监测结果,类比线路工频磁场监测最大值为0.536 μ T,推算到设计输送功率情况下,工频磁场约为类比监测条件下的5.15倍,即最大值为2.76 μ T。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工频磁场亦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通过类比分析,电缆线路运行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随距离的增大而逐渐降低。

综上所述,通过以上类比监测可以预测,本工程110kV双回电缆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周围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能满足环保要求。

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4.1 变电站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变电站采用户内型布置、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布置，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降低静电感应的影响。

4.2 输电线路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输电线路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工频电场的影响。

5 电磁专题报告结论

(1) 项目概况

①海伦 110kV 变电站，户内型，电压等级为 110/10kV，本期建设主变 2 台，容量为 2×50MVA（#1、#2），远景主变 3 台，容量为 3×50MVA（#1、#2、#3）。

②建设海亚-苏通 π 入海伦变电站 110kV 线路，2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0.34km，其中新建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长约 0.27km，新建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0.07km。

(2)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暴露控制限值要求。

(3)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通过类比分析，海伦 110kV 变电站四周及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工频磁场、工频电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通过类比分析，配套 110kV 电缆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也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变电站采用户内型布置、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布置，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降低静电感应的影响。线路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5) 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工程在认真落实电磁环境保护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投入运行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符合相应评价标准。